

草根

从混世魔王
到智慧达人

——草根精英韦小宝

马国辉 著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从混世魔王 到智慧达人

——草根精英韦小宝



華東理工大學出版社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草根精英韦小宝 / 马国辉
主编. —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2012.3
ISBN 978-7-5628-3233-1

I. ①从… II. ①马… III. ①成功心理—通俗读物
IV. ①B848.4-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10851 号

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草根精英韦小宝

著 者 / 马国辉

责任编辑 / 严国珍

责任校对 / 陈孟昀

封面设计 / 裴幼华

出版发行 /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社 址：上海市梅陇路 130 号，200237

电 话：(021) 64250306 (营销部)

传 真：(021) 64252707

网 址：press.ecust.edu.cn

印 刷 / 常熟新骅印顺有限公司

开 本 /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 11.75

字 数 / 180 千字

版 次 /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2 年 3 月第 1 次

书 号 / ISBN 978-7-5628-3233-1/G · 532

定 价 / 24.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到出版社营销部调换)

内容提要

人们只知道他是个混世魔王，但又有几许人知道他实际上是个不折不扣、足斤足两的智慧达人。

这就是**韦小宝**。

金庸笔下的韦小宝有四宝：匕首、背心、双儿，再加白衣尼所教的逃遁术。其实，如果说以上四样也算是宝的话，倒也没辱没韦“小宝”的大名，但这位江湖闻人、皇帝宠臣、朝廷钦差的真正“大宝”，应该是他那高速运转、机巧百出的脑袋瓜儿。

中国人历来不缺智慧，更是崇尚大脑和智慧。五千年的中华文明史，说白了就是一部智慧博弈史。姜尚渭滨垂钓、勾践卧薪尝胆、项刘鸿门之宴、孔明火烧赤壁……这些无不都是智慧的较量和角力。

当然，与那些士大夫们相比，韦小宝的智慧是一种“小人”智慧、平民智慧和草根智慧。“小人们”的祈望不复杂、不高远、不神圣，反而拘泥、土气得一塌糊涂。求生存、求快乐、求消遣，世俗、物质、鲜活而又生动。当然，想沉入或沉湎于这个世界，恐怕也并不简单和容易，于是就有了“韦小宝式”的智慧，韦小宝就是这样一位“小人”世界的智慧英雄。



目 录

一、序言 / 001

二、无法有天——人在屋檐下的姿态与定位 / 007

- (一) 康熙帝的影子 / 008
- (二) 陈近南的骰子 / 050
- (三) 洪安通的帽子 / 063

三、寡廉有耻——跟风流娘儿们的周旋与胡闹 / 073

- (一) 韦小宝的黄调 / 074
- (二) 韦小宝的情调 / 084
- (三) 韦小宝的腔调 / 101
- (四) 女性的颂歌，韦小宝的华章 / 110

四、不仁有义——人在江湖上的无奈与做派 / 119

- (一) 合得来——情味相投、意趣相合 / 121
- (二) 过得去——小节不拘、大事不误 / 136
- (三) 谈得拢——不落俗套、坦诚本色 / 145
- (四) 放得开——去伪存真、敢作敢当 / 149

五、无胆有心——“杀人游戏”中的算计与谋略 / 155

- (一) 手足无措——杀黑龙鞭史松的被迫 / 155
- (二) 急中生智——杀西藏喇嘛的的算计 / 158
- (三) 请君入瓮——杀吴之荣之流的谋略 / 163

六、无章有法——事到临头的应对与化解 / 165

- (一) 胡搅罗刹，老毛子不知云里雾里 / 166
- (二) 蛮缠云南，吴三桂难辨东西南北 / 169

七、结语 / 179

一、序言

许多学者和金庸迷常常把韦小宝看成是“反英雄式”人物，其实不然，韦小宝完全不是什么“反英雄”，而是一个真英雄。

何谓英雄，莫衷一是。郭靖、张无忌是英雄，萧峰、令狐冲也是英雄。是英雄总有英雄亮丽的一面，但，大凡英雄，无疑也有英雄阴暗潮湿的一面，郭靖的木讷、张无忌的优柔、萧峰的抑郁、令狐冲的孤傲……

“韦小宝将母亲拉入房中，问道：‘妈，我的老子到底是谁？’韦春芳瞪眼道：‘我怎知道？’韦小宝皱眉道：‘你肚子里有我之前，接过什么客人？’韦春芳道：‘那时你娘标致得很，每天有好几个客人，我怎记得这许多？’韦小宝道：‘这些客人都是汉人罢？’韦春芳道：‘汉人自然有，满洲官儿也有，还有蒙古的武官呢’……韦春芳抬起了头，回忆往事，道：‘那时候有个回子，常来找我，他相貌很俊，我心里常说，我家小宝的鼻子生得好，有点儿像他。’韦小宝道：‘汉满蒙回都有，有没有西藏人？’韦春芳大是得意，道：‘怎么没有？那个西藏喇嘛，上床之前一定要念经，一面念经，眼珠子就骨溜溜地瞧着我。你一双眼睛贼忒嘻嘻的，真像那个喇嘛！’”韦小宝，这样一个妓女养的，出生在扬州丽春院的小子，再加上他的种种非常人之举，在世俗社会中，关于一个男人的所有负面评价，几乎都可加于韦小宝之身。但即便如此，也不能够就此认定韦小宝不是英雄，或者是什么“反英雄”。

金庸是苦恼的，内心深处常常处于：是反映本原还是表象，是反映

自然还是雕饰，是反映生动还是滞板的天人交战之中；金庸又是顽固的，他把俗世间几乎所有的诋毁之词堆砌在韦小宝身上的同时，完成了塑造一位他心目中朦胧而又清晰、模糊而又真切的另类英雄形象。

之所以说韦小宝是另类，是因为他与金庸小说“长廊”中所有以武功见长的英雄豪杰都不一样，韦小宝“笑傲江湖”的唯一看家本领或“密门暗器”，就是他的脑子。如果说郭靖、张无忌他们是“大力”英雄的话，那么韦小宝无疑是一位“超智”精灵。

中国人历来不缺智慧，更是崇尚大脑和智慧。孟子曾经在《滕文公上》中就说过：“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在汉语中，“心”这个字，包含着异常丰富、复杂的含义，尽管在解剖学上，心只是个造血器官，但在中国人的传统和历史中，仿佛所有中国人的思考和情感表达，都不需要经过大脑，而全由心生。所以，细细品味孟子的这一表述，这里的“心”，恐怕其主要强调的便是一种智慧。孟子认为只有智慧者才是这个世界的真正掌控者和主宰者，仅以体力谋生者则永远是这个世界的配角和被主宰者。五千年的中华文明史，说白了实际上是一部智慧博弈史。姜尚渭滨垂钓、勾践卧薪尝胆、项刘鸿门之宴、孔明火烧赤壁……这些无不都是智慧的较量和角力。

中国没有宗教和诸神崇拜，所有的法规条令也都千疮百孔、漏洞百出，盲目者无所皈依，智慧者出入自如。金庸说韦小宝有四宝：匕首、背心、双儿，再加白衣尼所教的逃遁术。如果以上四样也算是宝的话，倒也没辱没韦“小宝”的大名，但这位江湖闻人、皇帝宠臣、朝廷钦差的真正“大宝”，应该是他那高速运转、机巧百出的脑袋瓜儿。

当然智慧是天使还是魔鬼？给我们带来的是福音还是凶耗？悟者自悟，痴者自痴。庄子在《逍遥游》中讲过这样一个故事：“惠子谓庄子曰：‘吾有大树，人谓之樗，其大本臃肿而不中绳墨，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规矩。立之涂，匠者不顾。今子之言，大而无用，众所同去也。’庄子曰：‘子独不见狸狌乎？卑身而伏，以候敖者；东西跳梁，不避高下，中于机辟，死于罔罟。今夫鰥牛，其大若垂天之云。此能为大矣，而不能执鼠。今子有大树，患其无用，何不树之于无何有之乡，广莫之野，彷徨乎无为其侧，逍遙乎寝卧其下。不夭斤斧，物无害者，无所可用，安所困苦哉！’”老子在《道德经》中也说过：“慧智出，有大伪。”

“故以智治国，国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所以呼吁“绝圣弃智”、呼吁“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家其实是“通家”，它最早看通和勘破了生死幻灭的边际和界限，人的一切努力都是徒劳，智慧更是邪恶。“法地”、“法天”、“法自然”，在“无何有之乡”“彷徨乎无为其侧，逍遥乎寝卧其下”，那才是人类真正的圣境和至境。然而老子即便倒骑毛驴出得了函谷关，但还是出不了他那苦恼、繁杂的“智慧城堡”。先不说“智慧之论”原本就源自其“智慧之脑”。更何况，在这个物竞天择、弱肉强食的万千世界，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命根和命门便是它的“智慧”。缺乏智慧，人类就难以脱颖而出、难以与一切兽类加以区隔，智慧应该是人类在时光隧道中踽踽前行的唯一光明。由此可见，道家所追求的是一种“形而上”智慧，正如《道德经》开篇所言，“玄之又玄，众妙之门”，但毕竟失之于虚妄和缥缈。

与道家相比，尽管儒家一直强调“克己复礼”，恢复周制。但道家至少在理想中希望回到“洪荒”时代，而儒家则是拿怀旧装装门面，骨子里对从“洪荒”时代过来的以原始张力和欲望为基点的“野民”和“小人”充满着疑虑和担忧，所以孔孟他们终身孜孜以求的无非是协调人际关系、建立社会秩序，按照他们的理念和模式，把各色人等硬塞进他们早已设计好的种种方格之中。儒家的智慧过多地集中于人群的相处和协调，而常常忽视甚至扼杀单个个体的原始性和自然力。所以因为例外太多，这种削足适履式的智慧，往往事倍功半，趋向僵硬和造作。我们暂且称儒家的这种智慧为“形而中智慧”。

孔子认为：“君子上达，小人下达。”“下达为何”？孔子没有明讲，但在《论语》的其他两处，孔子讲到：“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君子怀德，小人怀土；君子怀刑，小人怀惠。”从孔子的讲述中我们不难看出，小人所“下达”的无非是：利、土、惠之类，说白了，就是与“小人”们息息相关的、具体实际的切身利益。春秋时期，百家争鸣，恐怕儒家与其缠得最紧、斗得最狠的是杨朱一家。《孟子·滕文公下》中这样说过“杨朱为我，是无君也……是禽兽也。”那么杨朱究竟怎样“为我”，孟子说他：“杨朱取为我，拔一毛利天下，不为也。”杨朱自己也曾表达过：“古人损一毫而利天下，不与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损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杨朱的意思很明白，古人就

不愿意为了天下而损害自己的利益，也不愿意整个天下为了一个人而忙乎。人人只关注自己的利益，不为天下谋利，天下就太平了。“瞎子摸象”的成语大家都耳熟能详。诸子百家之中，我们谁也不敢说哪家摸到了人类智慧的全象，道家没有、儒家没有，杨朱（一般学者把杨朱也归入道家，为了把问题表述清楚，我们这里另列，而且，杨朱和老庄他们确实有相当大的区隔）当然也没有。但杨朱和老庄、孔孟他们一样，摸到了真象的一个部分，诸如象鼻、象腿之类，于是他也就有了跟其他流派叫板的底气。所以尽管杨朱理念只有一些片段而不成体系，但自春秋迄今，影响绵延不断、强韧而又坚挺。

面对一个同样的现实世界，道家寻求的是解构，而儒家孜孜以求的则是建构。但两者似乎都忽视或者反而夸大了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构成这个现实世界的最基本的元素，具有鲜活生动的自然属性和原始欲望的每个个体的具体存在和需求。道家是看透了而故意装傻，而儒家则是认识到了而不肯认同。孔子常常感叹：“食色性也”、“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针对这样一种状况，儒家不是顺其自然、疏而导之，相反“非礼勿视”、“非礼勿听”，故意做一个“睁眼瞎”、“充耳聋”。所以儒家所构造的理想大厦越高，其坍塌的可能性也就越大，因为它缺乏坚实厚重的人性基础。“主要是他们的社会缺乏弹性，在社会教条或宗教下僵化了。没有弹性的社会，变成了僵尸，终究会倒下去的。”（金庸语）

道家的世界太缥缈，“小人”去不了；儒家的世界太刻板，“小人”又不愿意去。所以无论外面如何热闹和喧嚣，“小人”们骨子里从来没有为之心动过，他们自享其成、自得其乐，悠悠哉陶醉在一个可触可感的具体世界之中，亘古以来，新瓶不知换了多少，但里面所装的始终是一蛊浓烈而又香醇的老酒。

于是，韦小宝们就有了历史，就有了经典，就有了一种必然和恒然。他们的祈望不复杂、不高远、不神圣，反而拘泥、土气得一塌糊涂。求生存、求快乐、求消遣，世俗、物质、鲜活而又生动。当然，想沉入或沉湎于这个世界，恐怕也并不简单和容易，于是就有了“韦小宝式”的智慧，我们就称这种智慧为“小人”智慧、平民智慧和草根智慧，或者干脆就称为“形而下”智慧。韦小宝就是这样一位“小人”世界的智慧

英雄。

这种智慧有意无意地将真实人生和复杂人性的多面性和多棱性，毫无保留地摊到了桌面上，挂到了墙壁上，让人观瞻、让人评判。赤裸得让道学家们浑身发毛，诙谐得让戏剧家们相形见绌。

金庸曾经在《韦小宝这小家伙》一文中写道：“我没有企图在《鹿鼎记》中描写中国人的一切性格，非但没有这样的才能，事实上也绝不可能。只是在韦小宝身上，重点地突出了他善于适应环境与讲义气两个特点。”金庸同时认为：“善于适应环境，在生存竞争上是优点，在道德上可以是善的，也可以是恶的。”“最善于适应环境的人，不一定是道德最高尚的人。遗憾得很，高尚的人在生存竞争中往往是失败者。”“中国的自然条件并不好。耕地缺乏而人口极多。然而中华民族是今日世界上唯一留存的古民族。埃及、印度、希腊、罗马等古代伟大的民族早已消失了。中国人在极艰苦的生存竞争中挣扎下来，至今仍保持着充分活力，而且是全世界人口最多的民族，当然是有重大原因的。从生物学和人类学的理论来看，大概主要是由于我们最善于适应环境。”

从金庸以上的表述中，我们是否可以感悟到这样几点？第一，如何适应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大义和要义，也是人类智慧的核心点和出发点；第二，中华民族是世界民族中适应环境的杰出样板；第三，韦小宝是这一样板中的经典标本。第四，适应环境是动物的自然属性、本能需求，与道德无关。“道德是文明的产物，野蛮人之间没有道德。韦小宝自小在妓院中生长，妓院是最不注重道德的地方；后来进了皇宫，皇宫又是一个最不讲道德的地方。在教育上，他是一个文明社会中的野蛮人。为了求生存和取得胜利，对于他没有什么不可做的，偷抢拐骗，吹牛拍马，什么都干。做这些坏事的时候，他从来不觉得良心有什么不安，他根本不以为这些是坏事，做来心安理得之至。吃人部落中的蛮人，决不会以为吃人肉有什么不应该。”“如果换了一个不同环境，假如说在现代的瑞士、芬兰、瑞典、挪威这些国家，法律相当公道而严明，社会的制裁力量很强，投机取巧的结果通常很糟糕，规规矩矩远比为非作歹有利。韦小宝那样的人移民过去，相信他为了适应环境，会选择规规矩矩的生活。虽然，很难想象韦小宝居然也会规规矩矩……在某一个社会中，如果贪污、作弊、行骗、犯法的结果比洁身自爱更有利，应当改造的是

这个社会和制度。小说中如果写这样的故事，谴责的也主要是社会与制度。就像《官场现形记》等小说一样。”

当然，韦小宝不是生活在洪荒时代，也不是一个纯粹的野蛮人，“韦小宝生活在中国人的社会中，即使是市井和皇宫中的野蛮人，他也要交朋友，自然而然会接受中国社会所公认的道德。尤其是他加入天地会后，接受了江湖人物的道德观念。不过这些道德规范与士大夫、读书人所信奉的那一套不同。士大夫懂的道德很多，做得很少。江湖人物信奉的道德极少，但只要信奉，通常不敢违反。江湖上唯一重视的道德是义气，‘义气’两字，从春秋战国以来，任何在社会上做事的人没有一个敢忽视。”“在中国传统社会中，‘情义’是最重要的社会规律，‘无情无义’的人是最大的坏人。”“中华民族所以历数千年而不断壮大，在生存竞争中始终保持活力，给外族压倒之后一次又一次地站起来，或许与我们重视情义有重大关系。”

金庸在韦小宝的脚下安上了“适应环境”和“讲义气”两个风火轮，让他在一个人欲横流、真伪难辨、貌似文明的世俗世界中横冲直撞、进退自如，以“小人”的境界和作为，深入“大人”的禁地和堂奥。

“适应环境”也好，“讲义气”也罢，说大，凡事千头万绪；说小，无非是搞清楚、想明白、做成功两件事情：为人、谋事。按照常理来说，作为一个男人，韦小宝几乎没有一样东西能够拿得上台面，但恐怕也没有一个男人敢自诩哪怕有韦小宝一半的精怪与机敏、圆通与乖巧、得体与到位。“适应环境”与“讲义气”是“韦小宝智慧”驰骋的疆场，也是“韦小宝智慧”的金字招牌。

二、无法有天——人在屋檐下的姿态与定位

个人再大，他的头顶上总有一片天。韦小宝行走在宫廷与江湖之间，不管他如何狡黠油滑、无规无矩，但总有忌惮和惧怕，总有一片天罩着他。人可以无法，但不能没天。那些藐视朝廷、“胡作非为”的梁山泊好汉，所打出的旗号仍然是“替天行道”。“天也，你错勘贤愚枉为天”，即将被押赴刑场的窦娥，可以“怨”法亡，但还是盼天存。最终血上白练、六月飞雪、三年大旱，苍天回应了窦娥的呐喊和期盼。法无定法，所以你可以玩、可以破、可以嘲讽和藐视。天道恒常，所以你只能敬、只能依、只能畏惧和膜拜。天，不一定就是高高在上、遥不可及，一切裹挟你、控制你、左右你、震慑你的有形和无形的气运和情势，都是你的天。因为韦小宝是个实实在在、彻头彻尾的实用主义者和享乐主义者，不相信来世和前生，不相信虚妄和缥缈，所以，整部《鹿鼎记》，真真切切能罩住韦小宝命脉的，不外乎三股势、三种力。一曰：朝廷；二曰：天地会；三曰：神龙教。两股正气，一脉邪风。说得再直白一点，便是三个人：康熙、陈近南和洪安通。

其实三人中间，在韦小宝心目中最没有敬畏感和震慑力的是洪安通。之所以要把洪安通与陈近南和康熙放在一起，这是因为，人之畏天，不外乎两种状态：一曰畏正。“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天地正气”，乃为终极之“正”，根本之“正”，是人类的最后寄托和希望，人不得不畏。一曰畏邪。所谓“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不可测、不可知、不可控，是人类的一种基本生存状态，而邪，则是夸大、强化了这种状态，

使人始终处于惶恐、迷茫和漂浮之中，从而形成巨大的精神压力，难以自拔、直至崩溃。所以人也不得不畏。与韦小宝发生各种各样关系的所有女人之中，只有一个女人，让韦小宝既怕又恨，那就是“假太后”。自从一入皇宫，韦小宝就有了一种难以名状的恐惧和紧张，这种恐惧和紧张，一方面来自“海公公”，而另一方面，更阴森、更邪门、更绵延不断的，则来自“假太后”，来自“假太后”背后的神龙教，来自洪安通。

(一) 康熙帝的影子

金庸一直拿皇宫与扬州的丽春院相提并论，把紫禁城比作“北京城里的第一大妓院”。如此，我们是否可以把康熙与韦小宝也作一比，康熙是朝廷中的韦小宝，而韦小宝则是江湖中的康熙？康熙与韦小宝的关系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先不说整个朝廷上下无人不知、无人不晓，韦小宝是康熙面前的第一大红人，前前后后作为特使或钦差不知替康熙处理、了结了多少大事和要事。单说当知道父亲顺治皇帝在五台山修行之后，康熙就明确要求韦小宝作为他的替身去五台山出家，服侍顺治。后来，当康熙决定与俄国进行交战时，韦小宝又乖巧识趣地表示愿意替康熙亲驾出征。前者康熙主动，后者韦小宝自觉，两人已到了心照不宣、心领神会的地步和境界。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康熙小宝，实为一体。

1. 一对“发小”，韦、康情感大厦的厚实基础

韦小宝与康熙的关系，肇始于小说第四回。这一回是韦小宝与康熙关系的引子、基础和根本。整个一回，金庸几乎忘记了康熙和韦小宝两个人的特殊身份，而着力渲染和铺叙寻常人家所常有的那种孩子间的扭扭打打、逗逗闹闹，但就是这种看似稀松平常的扭扭打打、逗逗闹闹，则充分显示出了人类情感中自然、本真的一面。如韦小宝和康熙的第一次开打：

忽听得砰砰声响，那男孩在敲击什么东西，韦小宝好奇心起，探头张望，只见那男孩约莫十四五岁年纪，身穿短打，伸

拳击打梁上垂下来的一只布袋。他打了一会，又去击打墙边的皮人。那男孩一拳打在皮人胸口，随即双臂伸出，抱住了皮人的腰，将之按倒在地，所用手法，便似昨日在酒馆中所见到那些摔跤的满人一般。韦小宝哈哈一笑，从桌底钻了出来，说道：“皮人是死的，有什么好玩？我来跟你玩。”

那男孩见他突然现身，脸上又缠了白布，微微一惊，但听他说来陪自己玩，登时脸现喜色，道：“好，你上来！”

韦小宝扑将过去，便去扭男孩的双臂。那男孩一侧身，右手一勾，韦小宝站立不住，立时倒了。那男孩道：“呸，你不会摔跤。”小宝道：“谁说不会？”跃起身来，去抱他左腿。那男孩伸手抓他后心，韦小宝一闪，那男孩便抓了个空。韦小宝记得茅十八在酒馆中与七名大汉相斗的手法，突然左手出拳，击向那男孩下颚，砰的一声，正好打中。

那男孩一怔，眼中露出怒色。韦小宝笑道：“呸，你不会摔！”那男孩一言不发，左手虚晃，韦小宝斜身避让，那男孩手肘斗出，正撞在他的腰里。韦小宝大叫一声，痛得蹲了下来。那男孩双手从他背后腋下穿上，十指互握，扣住了他后颈，将他上身越压越低。韦小宝右足反踢。那男孩双手猛推，将韦小宝身子送出，啪的一声，跌了个狗吃屎。

韦小宝大怒，翻滚过去，用力抱住了男孩的双腿，使劲拖拉，那男孩站立不住，倒了下来，正好压在韦小宝身上。这男孩身材比韦小宝高大，立即以手肘逼住韦小宝后颈。韦小宝呼吸不畅，拼命伸足力撑，翻了几下，终于翻到了上面，反压在那男孩身上。只见他人小身轻，压不住对方，又给那男孩翻了上来压住。

韦小宝极是滑溜，放开男孩双腿，钻到他身后，大力一脚踢中他屁股。那男孩反手抓住他右腿使劲一扯，韦小宝仰面便倒。那男孩扑上去叉住他头颈，喝道：“投不投降？”

韦小宝左足勾转，在那男孩腰间擦了几下，那男孩怕痒，嘻嘻一笑，手劲便松了。韦小宝乘机跃起，抱住他头颈。那男孩使出摔跤手法，抓住了韦小宝后领，把他重重往地下一摔。

韦小宝一阵晕眩，动弹不得。那男孩哈哈大笑，说道：“服了么？”

韦小宝猛地跃起，一个头锤，正中对方小腹。那男孩哼了一声，倒退几步。韦小宝冲将上去，那男孩身子微斜，横脚钩扫。韦小宝摔将下来，狠命抱住了他大腿。两人同时跌倒。一时那男孩翻在上面，一时韦小宝翻在上面，翻了十七八个滚，终于两人互相扭住，呼呼喘气，突然之间，两人不约而同地哈哈大笑，都觉如此扭打十分好玩，慢慢放开了手。

那男孩一伸手，扯开了韦小宝脸上的白布，笑道：“包住了头干什么？”韦小宝吃了一惊，便欲伸手去夺，但想对方既已看到自己真面目，再加遮掩也是无用，笑道：“包住了脸，免得进来偷食时给认了出来。”那男孩站起身来，笑道：“好啊，原来你时时到这里偷食。”韦小宝道：“时时倒也不见得。”说着也站了起来，见那男孩眉清目秀，神情轩昂，对他颇有好感。

那男孩问道：“你叫什么名字？”韦小宝道：“我叫小桂子，你呢？”那男孩略一迟疑，道：“我叫……叫小玄子。你是哪个公公手下的？”韦小宝道：“我跟海老公。”小玄子点了点头，就用韦小宝那块白布抹了抹额头汗水，拿起一块点心便吃。韦小宝不肯服输，心想你大胆偷食，我的胆子也不小于你，当即拿起一块千层糕，肆无忌惮的放入口中。

小玄子笑了笑，道：“你没学过摔跤，可是手脚挺灵活，我居然压你不住，再打几个回合，你便输了。”韦小宝道：“那也不见得，咱们再打一会试试。”小玄子道：“很好！”两人又扭打起来。（第四回）

常言道不打不相识，韦小宝与康熙的关系和感情就是这样打出来的。上面一段中，其中有一个细节我们千万不能忽视，就是韦小宝挥向康熙的那一拳。“突然左手出拳，击向那男孩下颚，砰的一声，正好打中。那男孩一怔，眼中露出怒色。”要知道，整个大清王朝，胆敢对皇帝老子脸上挥老拳的恐怕也就是这个冒充“小桂子”的韦小宝了，不仅挥了，而且还挥中了。要是在平常，不要说韦小宝只有一个脑袋，就是有一百个，恐怕也都要搬场了。所以皇帝康熙在被韦小宝击中的一刹那，“眼

中露出怒色” 极为真实和正常。贵为天子之躯，自从娘胎出来，谁敢碰他一根手指头？而韦小宝居然碰了，而且不是一根手指头，而是一大拳头。人之常情，怎会不怒？但这些怒色迅即消失得无影无踪。这是因为，跟“小桂子”打架的是“小玄子”康熙，尽管“小桂子”的一拳，瞬间打出了皇帝康熙的本相，但紧接着“小玄子”康熙又回到了具体、特定的场景之中。皇帝可以天天做，但“小玄子”只有在“小桂子”韦小宝那里才能做得。这一拳说小就小，说大也大。两小无猜的孩童之间打架，吃吃拳头，其实是一种再稀松平常不过的事情，但奴才给皇上吃老拳，那可是天底下闻所未闻、匪夷所思的奇情怪事。所以，韦小宝的这一拳，打的是两小无猜，固的是君臣关系。没有这一拳，后来的韦小宝屡屡欺君枉法、瞒天过海，恐怕早就小命难保。有了这一拳，韦小宝就是犯了再大的弥天之罪，肯定也性命无忧。康熙不会说，韦小宝没点穿，两人心知肚明、心照不宣。

金庸替这一回所拟的“无迹可寻羚挂角，忘机相对鹤梳翎”回目也特别令人寻味，它似乎在告诉人们，韦小宝与康熙的关系就好比是“羚羊挂角”和“仙鹤梳翎”那样珍稀和珍贵。“皇太子自出娘胎，便注定了将来要做皇帝，自幼的抚养教诲，就与常人全然不同，一哭一笑、一举一动，无不是众目所视，当真是没半分自由。……一生之中，连纵情大笑的时候也没几次。……可是少年人爱玩爱闹，乃人之天性，皇帝乞丐，均无分别。在寻常百姓人家，任何童子天天可与游伴乱叫乱跳，乱打乱闹，这少年皇帝却要事机凑合，方得有此‘福缘’。他只有和韦小宝在一起时，才得无拘无束，抛下皇帝架子，纵情扭打，实是生平从所未有之乐，这些时日中往往睡梦之中也在和韦小宝扭打嬉戏”。

在整部《鹿鼎记》中，康熙在韦小宝面前大致有三种身份：小玄子、皇上、师傅。韦小宝就利用这三种身份，最大限度地处理和协调好与康熙的关系，以保护自己、谋求利益。小说第五回便是韦小宝知道康熙真实身份以后的第一次出镜和表演，也是康熙三种身份交互出现和韦小宝不断适应变化和调整关系的发轫和启动，并也为康熙与韦小宝两人所拥有的常人难以了然和企及的多层次、多角度关系，张了新目、定了新调。